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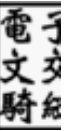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（813023）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（國教地方輔導團）

承辦人：林庭韻

電話：07-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430804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9747686_11430804300A0C_ATTCH3. 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藝術領域分團辦理113學年度高雄市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之「美感講座-生活美感的知與行」_【從穿戴美學出發的戲劇體驗】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(113-117年)」、「113學年教育部補助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4年3月8日(星期六)，上午8時50分至11時50分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輔導團302教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內，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，參加研習人員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識別。
- 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(含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教師與兼代課教師)皆可報名；如有餘額，開放其他公私立高中及代理、代課教師參加，預計25人。



五、報名方式：114年2月18日(星期二)起至114年2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869528。

六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本案辦理日期適逢例假日，當日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研習結束後規於二年內覈實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
八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蔡品純專任輔導員

(pengui79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(07) 3590116轉23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

